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029

单位名称：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执行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执行环境保护地方性标准、基准和基础规范；制定并实施全市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

(二) 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全市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 承担落实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查、督办、核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 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本地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五) 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并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七)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荒漠化防治;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八)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按照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定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环境监测网和全市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方案;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一)承办保定市局、市政府等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987.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6590.7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80.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28.1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674.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84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2.28
	30			61	
总计	31	19876.65	总计	62	19876.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28.16	1040.86					998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						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						3.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04						3.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944.55	1,040.86					6,903.6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83.39	1,040.86					142.53
2110101	行政运行	123.88						123.8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支出	1,059.51	1,040.86					18.6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779.71						779.7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 出	779.71						779.71
21103	污染防治	5,186.88						5,186.88
2110301	大气	4,460.76						4,460.76
2110302	水体	726.12						726.1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8.90						208.9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8.90						208.90
21111	污染减排	585.67						585.67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63.10						463.1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22.56						122.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0.57						3,080.5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8.51						168.5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支出	168.51						168.5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912.06						2,912.06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 营	2,912.06						2,912.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674.37		19,67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04		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3.04		3.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3.04		3.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590.76		16,590.7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75.41		1,175.41			
2110101	行政运行	123.88		123.8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 理事务支出	1,051.52		1,051.5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779.71		779.7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 监察支出	779.71		779.71			
21103	污染防治	13,841.08		13,841.08			
2110301	大气	8,877.96		8,877.96			
2110302	水体	4,963.12		4,963.1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8.90		208.9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8.90		208.90			
21111	污染减排	585.67		585.67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 信息	463.10		463.1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 察	122.56		122.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0.57		3,080.5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8.51		168.5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	168.51		168.5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 支出	2,912.06		2,912.06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 设和运营	2,912.06		2,912.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32.88	1,032.8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0.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2.88	1,032.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1.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9.82	189.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1.8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22.70	总计	64	1,222.70	1,222.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32.88		1,032.8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32.88		1,032.8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32.88		1,032.8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32.88		1,032.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45.00		45.00		45.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27.62		27.62		27.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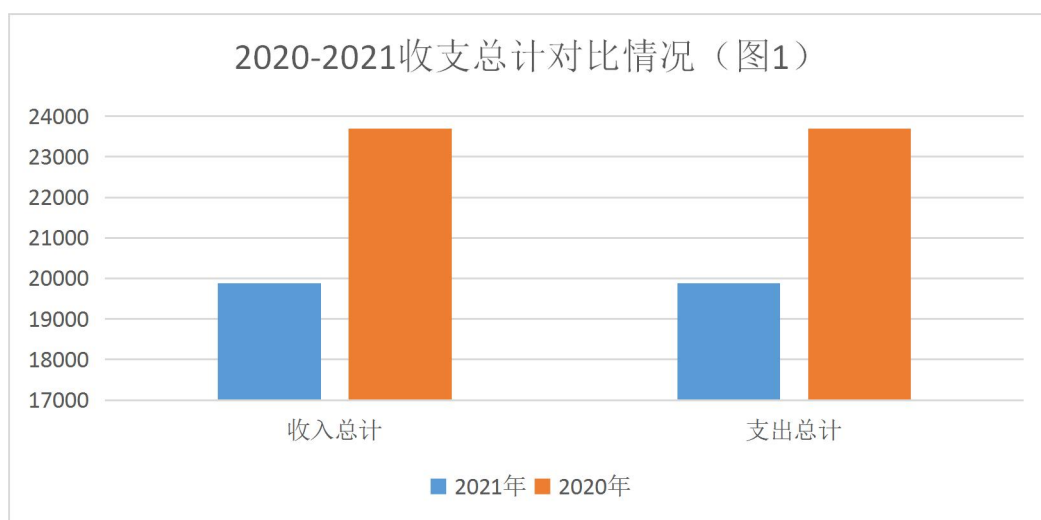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9876.6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3809.19 万元，降低 16.1%，主要原因是水污染防治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收入减少；支出减少 3809.19 万元，降低 16.1%，主要原因是水污染防治资金和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支出减少。如图 1 所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028.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0.86 万元，占 9.4%；其他收入 9987.3 万元，占 90.6%。如图 2 所示：

2021年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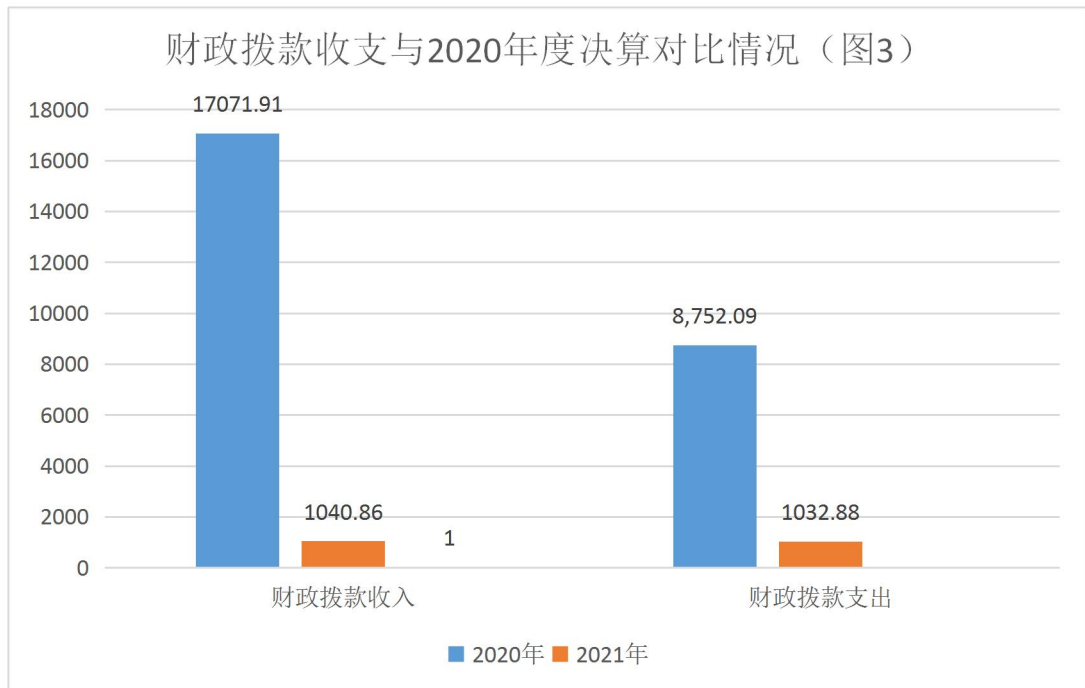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9674.37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金额 19674.37 万元，占 1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40.86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6031.05 万元，降低 93.9%，主要原因是隶属关系改变，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均为列入保定市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经费，列入涿州市局的预算均为其他收入；本年支出 1032.88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7719.21 万元，降低 88.2%，主要原因是隶属关系改变，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均为列入保定市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经费，列入涿州市局的预算均为其他收入支出。如图 3 所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4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040.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隶属关系改变，财政拨款收入均为列入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的收入；本年支出 103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1032.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隶属关系改变，财政拨款收入均为列入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的收入。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32.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比如：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1032.88 万元，占 1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因为日常经费和人员经费在保定市局的预算中以项目形式列入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4%，较预算减少 17.38 万元，降低 38.6%，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27.62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隶属关系改变，2020 年的决算中未包括列入保定市局的三公经费部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 2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4%。较预算减少 17.38 万元，降低 38.6%，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较上年增加 27.62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隶属关系改变，2020 年的决算中未包括列入保定市局的三公经费部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7.62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7.38 万元，降低 38.6%，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较上年增加 27.62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隶属关系改变。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较上年度减少 3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018.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6%。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1 年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7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40.86 万元，执行数为 1018.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度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为保障环保监测监察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和保障人员工资补贴及时发放、保障日常工作经费的支出，项目预算金额为 1040.86 万元，资金到位 1040.86 万元，资金执行 1018.82 万元，执行率 97.88%。环境保护工作经费的及时拨付发放，保障了环保监测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和人员工资补贴和日常经费的支出，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附件 1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涿州市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40.86		到位数	1040.86		执行数	1018.82		
	其中: 财政资金	1040.86		其中: 财政资金	1040.86		其中: 财政资金	1018.8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环保监测监察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人员工资补贴及时发放、保障日常工作经费的支出				环境保护工作经费的及时拨付发放, 保障了环保监测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和人员工资补贴和日常经费的支出。				99.7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监测事项完成率	20	>=	90	%	100%	完成	20
			指标 2							
			...							
	质量指标	保障人员保险正常缴纳	10	>=	95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时效指标	违法问题处	10	>=	90	%	100%	完成	10		

		理及时率									
		指标 2									
		...									
		成本控制情况	10	文字描述		各项支出不高于行业标准或其他地区平均标准	完成	完成	10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违法行为数量	5	文字描述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完成	5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	5	文字描述		有所降低	有所降低	完成	5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分局工作运转情况	10	文字描述		持续高效运转	完成	完成	10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	>=	95	%	100%	完成	10
				指标 2							
				...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7.88%	完成	9.79	
	自评总分									99.7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 许瑞瑞

联系电话: 3851738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原因是由于隶属关系变更，经费预算均以项目的形式列支，决算报表中不体现机关运行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00.4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72.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00.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41.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2%。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比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 2021 年报废 1 辆机要通讯车，1 辆应急保障车，另有 3 辆车 2016 年度已报废，但未在固定资产系统中删减成功，故决算报表中的车辆为 16 辆，但实际保有车辆为 13 辆，均为执法执勤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按要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以空表列示；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本单位 2021 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